

证券代码：300169

证券简称：天晟新材

公告编号：2026-063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晟新材”）近日通过银行查询获悉公司新增 2 个银行账户被冻结，新增冻结金额 2.09 万元。因公司与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的股东出资纠纷案，近日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法院对公司银行账户冻结资金进行扣划 59.13 万元。目前公司累计被冻结银行账户 26 个，扣划后剩余冻结金额 11.96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18%，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货币资金的 0.13%。

2、上述银行账户不属于公司主要生产经营活动的主要经营账户，上述资金被扣划不影响公司主要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造成实质性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部分银行账户存在被冻结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前期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9）及《关于公司新增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0）。

公司于近日获悉公司新增银行账户及资金被冻结，且部分银行账户冻结资金被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法院扣划。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新增账户及资金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公司近日通过银行查询获悉公司新增 2 个银行账户被冻结，新增冻结金额为 2.0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号	账户类别	申请冻结金额（元）	新增冻结金额（元）	备注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2*****529	一般户	43,650,000	10,742.10	新增冻结账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行	106*****881	一般户	61,110,000	104.7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行营业部	519*****001	一般户		500.00	已冻结账户新增冻结金额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2*****933	一般户		9,600.00	
合计					20,946.87	

本次银行账户新增冻结金额为 2.09 万元，本次被扣划前，公司累计冻结金额合计为 71.09 万元。

二、本次银行账户资金被扣划的相关情况

（一）近日公司部分银行账户冻结资金被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法院扣划。具体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号	账户类别	被扣划金额（元）	划转方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行	320*****135	基本户	119,510.00	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法院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行	110*****725	一般户	8,042.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行	110*****803	一般户	22,753.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行	459*****861	一般户	6,217.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行	548*****563	一般户	5,128.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行	468*****519	一般户	52,169.00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10*****895	一般户	7,563.00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2*****933	一般户	9,879.00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2*****129	一般户	153,115.00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行营业部	514*****889	一般户	1,391.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行营业部	406*****457	一般户	2,468.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行	324*****031	一般户	13,06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行	420*****084	一般户	76,202.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行	420*****024	一般户	6,469.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行	106*****478	一般户	101,223.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行	370*****378	一般户	6,089.00
合计			591,278.00

本次被扣划前，公司累计冻结金额合计为 71.09 万元，本次被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法院扣划 59.13 万元后，公司剩余冻结金额为 11.96 万元。

（二）本次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及扣划的原因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关于本次冻结及扣划的正式法律文书。经公司了解和自查，目前公司重大诉讼案件处于执行阶段的主要是与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的股东出资纠纷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关于重大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关于重大诉讼事项进展及新增累计诉讼、仲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关于重大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8）。

三、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及扣划对公司的影响及后续解决措施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被冻结银行账户 26 个，本次被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法院扣划 59.13 万元后，公司银行账户剩余冻结金额为 11.96 万元，占公

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18%，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货币资金的 0.13%。上述银行账户不属于公司主要生产经营活动的主要经营账户，上述资金被扣划不影响公司主要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造成实质性影响。

2、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冻结及诉讼事项的进展，积极与案件相关方进行沟通与协商，争取妥善解决相关事项，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风险提示

1、本次公司银行账户冻结资金被扣划事项，不影响公司主要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造成实质性影响，亦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二）项“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的情形。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冻结及诉讼事项的进展，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各位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